

最高人民法院来永调研基层诉源治理工作经验 总结提炼 龙山经验 供各地学习借鉴

记者 何悦 通讯员 楼贝贝

本报讯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刘敏一行到永康法院龙山法庭调研 龙山经验,并召开座谈会。

刘敏一行先后参观了龙山法庭三个各具特色的调解室,听取了关于 龙山经验 形成背景、遵循理念、如何发挥

法庭保障作用等汇报,并对现阶段永康全市开展诉源治理、深化推广 龙山经验 的特色亮点工作、取得的成效及遇到的困难进行详细了解。

座谈会上,刘敏指出,龙山经验 强调党委主导,充分发挥党建网格作用,厚植 无讼 文化引领地方善治,诉讼断后作支撑保障,各类调解资源各司其职,有效节约了时间成

本、执行成本,总结到位,具有很好的参考借鉴意义。要进一步做实做优诉源治理工作,加大工作宣传力度,引导群众树立正确法治观念,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取得新成效。同时,刘敏表示将汇总提炼此次考察调研收获的基层诉源治理工作经验,进一步探索法庭功能定位和潜在作用发挥,供各地学习借鉴。

金华房地产经纪岗位证书 培训班(永康点)开班 规范房地产 经纪从业人员

记者 徐赛瑾 通讯员 李艳蕾

本报讯 日前,金华市房地产经纪从业人员岗位证书培训班(永康点)正式开班。

据了解,目前我市在房管会备案的房地产经纪机构有5家,有信息掌握的房产经纪机构120余家,从业人员400余人。但多数房地产经纪机构没有在主管部门备案,从业人员无上岗证书。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业务水平良莠不齐,甚至有的人在服务过程中存在违法、违章的操作,投机取巧。

培训工作既是执业资格考核的需要,也是从业人员业务能力培养的需要。通过培训,将进一步加强从业人员的规范管理、规范行业行为、净化市场秩序,通过培训树立从业人员规范服务、优化服务的意识,通过培训带动行业自律,让大家明白做什么、怎么做。行业工作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进一步强化管理,推动房地产市场规范运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的可持续发展。

市卫健局全力营造 共建共享 氛围 加快推进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

记者 李梦楚

本报讯 23日下午,市卫健局召开健康促进县建设进展媒体交流会。

会议通报了市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进展。2018年,我市被省卫计委列为第四批全国健康促进县建设试点,明确要通过建立健全健康促进体制机制、全面实施 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策略、积极建设有利于健康促进的支持性环境、着力建设健康促进场所、持续推进健康促进重点活动、落实优先领域干预措施6大举措,全面提升

居民健康水平。

截至目前,我市已创建健康促进医院4家、健康促进社区5家、健康促进机关1家、健康促进企业1家、健康促进学校46所、健康步道4条、健康主题公园1个、健康一条街1个、健康小屋19个。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结果显示,2018年我市健康素养水平为23.59%,较2016年的18.75%有了明显提升。今年,我市被选为国家级监测点,由省级随机抽样选取了东城街道、城西新区、石柱镇、唐先镇的640名常住居民作为调查对象,预计9

月底前完成入户问卷调查。

会议指出,新闻媒体在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中有着重要作用,各主流媒体应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加大宣传力度,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全力营造 共建共享 氛围,引领群众树立健康的生活理念,促进群众身体健康,为我市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攻坚助力。



垃圾分类我先行

24日,市场监管局、永康日报社等部门的40多名工作人员,走上街头开展许码头社区共建活动。活动人员带上垃圾分类宣传册和垃圾分类贴纸,对沿街店铺进行垃圾分类知识的宣传普及。

记者 胡锦 摄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邀请专家、技术人员进企业 全面提高我市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层次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共建美丽新永康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 主办

记者 王靖宁 通讯员 徐奔奔

本报讯 为加强对我市工业企业环境监管,提高各镇(街道、区)生态环境所环境保护管理能力,22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组织开展了企业日常环境监管和智慧环保平台建设业务培训会,通过 专家请进来 和 技

术人员进企业 方式,借助专业力量,全面提高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层次。

活动中,杭州一达环保公司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师安忠军对工业企业环保设施检查要点进行了培训,以废水、废气、固废为切入点,重点讲解了常用污染治理处理工艺技术、运行台账样本、违法案例、现场询问笔录要点以及常见违法行为等内容。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研员重点讲解了市智慧环保平台建设思路,通过 智慧环保 建设,达到五个目标,即实现综合办公自动化、业务

管理一体化、环境监管可视化、绩效评估规范化、环境决策科学化,实现对永康市工业企业包括信息以及环境质量的全方位监管,优化永康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模式,整体提升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管理水平。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局长施海鸥表示,希望与各镇(街道、区)工作上形成合力,厘清职责,共同做好生态环保工作,加大力度推进智慧环保建设,以信息化来推动生态环保工作;三是要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统筹兼顾、积极行动,防风险于未萌,化风险于将现。

10日,城西新区后垄路流动人口吴某佳未按规定办理居住登记被警方处以50元罚款。

12日,西城街道香樟西大道永康市君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流动人口刘某龙未按规定办理居住登记被警方处以50元罚款。

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温馨提示:根据《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新到我市居住三天以上的流动人口应该在三天之内主动申报居住登记。

10日,城西新区后垄路食品店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被警方处以100元罚款。

11日,城西新区排塘村综合市场永康市俊鹏面馆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被警方处以100元罚款。

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温馨提示:根据《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用人单位在录用或解聘流动人口员工时,应该在三个工作日内报送流动人口录用或离职的信息。



保护电力设施 共建和谐永康

为在全市大力营造电力设施安全保护工作良好舆论氛围,推动落实电力设施安全保护工作措施,确保全市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本报从即日起与永康市电力设施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开辟专栏,对《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相关内容进行宣贯。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宣贯之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指出:电力设施受国家法律保护,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从事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电力设施的义务,对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有权制止并向电力管理部门、公安部门报告。

电力企业应加强对电力设施的保护工作,对危害电力设施安全的行为,应采取适当措施,予以制止。

永康市电力设施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